检察日报
正义网 JCRB.COM 中华人民共和国最高人民检察院主管 检察日报社主办

安徽省合肥市瑶海区人民法院

合肥天瑞劳务有限公司、李永生：本院受理的原告唐武志与被告合肥天瑞劳务有限公司、李永生劳务合同纠纷一案，现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本院(2026)皖0102民初15718号民事判决书。判决如下：一、被告合肥天瑞劳务有限公司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支付原告唐武志劳务报酬100000元；二、驳回原告唐武志的其他诉讼请求。现限你自发出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安徽省合肥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安徽省合肥市瑶海区人民法院

本公告刊登在 2026年11月2日 检察日报社正义网 - 公告在线网
（本公告从“正义网”下载，下载时间：2026年11月2日 ）